



## 第五十五届会议

议程项目 134

## 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经费的筹措

## 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经费的筹措

##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 一. 导言

1.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审议了秘书长关于 2000 年 7 月 1 日至 2001 年 6 月 30 日期间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东帝汶过渡当局）经费筹措的报告（A/55/443）。委员会审议报告时与秘书长的代表见了面，后者提供了额外资料。

2.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秘书长在编制概算时考虑到委员会 2000 年 3 月 17 日报告（A/54/804）中的数项建议，大会在 2000 年 4 月 7 日第 54/246 B 号决议中核可了这些建议。概算（A/55/443）附件三表明在编制概算时委员会这些建议在何种程度上得到了执行。

3. 安全理事会 1999 年 10 月 25 日第 1272（1999）号决议赋予特派团在东帝汶过渡至独立的这段时期管理东帝汶的全盘责任，行使一切立法和行政权力，包括司法行政。咨询委员会上一次报告（A/54/804）的主要建议之一是迫切需要审查拟建立的东帝汶管理结构和职能，以期为未来的政府建立一个可持续的结构。委员会注意到，秘书长在其 2000 年 7 月 26 日提交给安全理事会的报告（S/2000/738）中说明了这一审查的结果。

4. 东帝汶过渡当局重新改组（见 A/55/443，第 15 段和附件四）。秘书长提议将前治理和公共行政部门改设为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以使其更像未来的政府并加强帝汶人的直接参与，使东帝汶人能够承担较大的政治责任。咨询委员会注意到，已作出努力，在拟设立的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新结构中，简化特派团的治理和公共行政部门，但委员会认为，它关注的事项（见 A/54/804，第 24 至 26 段）并未全部得到解决。**因此，委员会建议，不断审查东帝汶过渡当局的结构，并在将来提交的预算文件中报告其情况。**

5. 咨询委员会从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的报告（S/2000/738，第 21 段）注意到，6 月向捐助者提出了东帝汶 2000-2001 年的综合预算和未来两年的预测数。委员会认为，从提供的资料来看，拟由东帝汶综合预算和东帝汶过渡当局的分摊预算提供经费的有关目次的费用总额并不清楚。委员会认为，将本应由综合预算提供经费的一些目次，例如警察培训、司法费用和基础设施整修等，列入了东帝汶过渡当局的概算（见下面第 45 至 50 段）。

6. 秘书长代表告诉咨询委员会，假定在 2001 年底向地方当局进行移交，在东帝汶过渡当局任务期限届

满后，肯定需要由外来支助来履行东帝汶过渡局的三大职能——维持和平、民警活动和民政。这一支助最好由联合国根据新的授权提供，并由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各专门机构来提供。据预测，需要支助的时间长短不一，新政府的一些行政领域可能需要六个月至十二个月，警察和国防领域可能需要二至三年。在过渡行政当局的所有领域内，正在为东帝汶官员的征聘、培训和辅导拟定计划和订立明确标准。60%以上的经叙级员额已予填补，估计在年底前还将填补 15% 的员额。

7. 咨询委员会要求就综合预算本身的数额及预算经费筹措的有关收入数额提供最新资料。委员会获悉，在里斯本捐助者会议上提交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三年经费筹措计划如下（以百万美元计）：

目次	2000/01	2001/02	2002/03
支出	59.23	55.32	56.82
经常性支出	43.63	45.57	47.57
资本支出	15.60	9.75	9.25
收入	17.00	30.00	40.00
捐助者供资	42.23	25.32	16.82

2000/01 年财政期间估计收入 1 700 万美元，收入细分如下（以百万美元计）：

收入来源	数额
进口税	7
咖啡出口税	1
服务税	3
帝汶峡 <sup>a</sup>	2
收费和使用费	4
共计	17

<sup>a</sup> 东帝汶的一个潜在收入来源是开采帝汶海“帝汶峡区域”内的石油。

虽然为 2001/02 和 2002/03 年制定的收入指标分别为 3 000 万美元和 4 000 万美元，但尚未确定其有关细分数额。目前正在讨论增加收入的战略，包括增加进口税，特别是汽车和酒的进口税，减少可申请豁免的实体并减少申请豁免的用途，在比 2000 年范围更大的课税基础上征收商业收入税，采用薪金税，增加成本回收，特别是电力部门的成本回收。

8. 咨询委员会对最终移交给东帝汶未来政府的体制可否持久感到关注。在这方面，除了上面第 7 段所载资料外，委员会还要求提供经费由分摊预算和综合预算提供的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的费用总数资料。委员会认为，这一资料将在很大程度上表明可能需要多少资金来长期维持拟移交给东帝汶未来政府的体制事务。**委会指出在本报告定稿前尚未收到所要求的资料。委会要求在第五委员会审查秘书长关于东帝汶过渡当局的概算时，向第五委员会提供此类资料。**

9. 咨询委员会获悉，已向派遣部队的会员国偿还 1 270 万美元，支付 2000 年 2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期间的部队费用。尚欠 2000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期间部队费用 4 510 万美元。截至 2000 年 8 月 31 日，就 2000 年 6 月 30 日终了期间而言，估计尚欠特遣队所属装备费用 1 890 万美元，已支付死亡和伤残补偿金 5 万美元（索赔），另有未结算承付款项 150 万美元。关于捐款现况，截至 9 月 30 日分摊总额为 5.399 亿美元，收到的款额共计 2.776 亿美元，尚有 2.623 亿美元未支付。

10. 咨询委员会收到了截至 2000 年 10 月 5 日的 1999 年 12 月 1 日至 2000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临时开支额，数额为 292 110 800 美元（包括 159 712 600 美元的未结算承付款项），而分配款额共计 341 084 300 美元（见下面附件一）。

11.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就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在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行动中发挥的不同作用和职能提供的资料（见 A/55/443，附件三）。委员会要求继续提供关于联合国各机构及计划署和其他伙伴在东帝汶开展工作的资料，作为将来提出报告的附件，其中包

括用于援助的资金数额及部署在东帝汶的人数和职等。

## 二. 2000年7月1日至2001年6月30日期间的费用概算

12. 2000年7月1日至2001年6月30日期间的概算毛额为592 306 800美元（净额574 466 400美元），取代A/54/769/Add.1号文件中的预算。这笔概算包括大会2000年6月15日第54/246 C号决议为2000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核准的毛额292 069 000美元（净额283 688 500美元）。考虑到按照第54/246 C号决议的规定业已摊派的毛额2亿美元（净额194 261 300美元），秘书长提议摊派毛额392 306 800美元（净额380 205 100美元）（A/55/443，第9段）。咨询委员会收到了2000/2001年期间的详细费用估计数（见下面附件二），并收到截至2000年9月30日的2000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开支情况，开支数额达177 707 000美元（包括134 272 000美元未结算承付款项），拨款总额则为283 688 500美元（见附件三）。截至2000年10月2日，特派团有现金1.017亿美元，并且有一笔来自维持和平储备基金的贷款，数额为1 000万美元。

13. 与1999年12月1日至2000年6月30日期间的分配款项毛额3.5亿相比，2000年7月1日至2001年6月30日期间东帝汶过渡当局的所需经费按总金额（毛额）计算，增加了69.2%（242 306 800美元）。军事人员费用（2.309亿美元）增加了131%，文职人员费用（2.099亿美元）增加了145.9%，所需业务费用（1.302亿美元）减少了15.9%，其他方案费用（340万美元）增加了285.3%，工作人员薪金税（1 780万美元）增加了100.1%（见同上，第8段和表1）。

14. 2000/2001年旅费估计数为8 432 700美元，其中742 500美元为军事人员旅费，6 919 000美元为文职人员旅费，及其他旅费为771 200美元，而2000年6月30日终了期间分拨的旅费为4 730 600美元，其中125 000美元为军事人员旅费，3 905 600美元

为文职人员旅费，其他旅费70万，两者相比2000-2001年期间增加了78.3%（见下面附件二）。根据2000年6月30日终了期间军事人员和文职人员部署情况、2000/2001年的预计以及截至2000年6月30日的临时开支的有关资料，咨询委员会认为，2000-2001年所需旅费估算过高，可能会有大量节余。

### 军事人员

15. 军事人员费用估计数为2.309亿美元，包括军事特遣队（1.502亿美元）、军事观察员（640万美元）、特遣队所属装备（3 540万美元）、自我维持（3 700万美元）及死亡和伤残补助金（200万美元）的费用估计数（见同上，附件一C，第1-7段）。安全理事会第1272（1999）号决议批准的东帝汶过渡当局的核定人数包括8 950名特遣队人员和200名军事观察员。咨询委员会收到了1999年12月1日至2000年9月30日期间军事人员部署情况的月报。

16. 军事特遣队费用估计数是按8 590名核定兵员在考虑到延迟部署系数为10%的基础上计算出的。委员会注意到，这一期间兵员与前一期间相比有所增加，其原因是2000年2月1日至6月30日期间的分配款项只能供6 643名兵员分阶段部署。如概算第16段所述，预定的军事人员削减暂缓执行。由于任务区安全情况恶化，截至6月30日，部署了7 904名官兵。2000年2月1日至9月30日期间部队部署情况的月报显示，2000年4月和5月部署的兵员最多，分别为8 313人和8 381人。截至2000年9月30日，已在任务区部署了7 710名官兵，按核定的8 950名兵员计算，推迟部署兵员为13%之强。因此，委员会认为，军事特遣队可能出现大量节余。

17. 军事观察员的估计数表明2001年1月31日至2001年6月30日期间人员减至120名。军事观察员是在宪兵和民警在东帝汶区域全面部署之前代表联合国驻守当地的。1999年12月1日至2000年9月30日期间军事观察员每月部署情况显示2000年3月和4月观察员人数最多，分别是198名和195名。截至2000年9月30日，军事观察员共计154人，而核

定的员额为 200 人。**委员会同意提出的军事观察员费用估计数。**

18. 偿还部队派遣国政府主要装备所需经费估计为 34 519 400 美元，偿还民警建制部队派遣国政府所需经费为 848 500 美元。此外，偿还自我维持所需经费为 36 994 500 美元，其中 36 177 000 美元用于偿还部队派遣国政府和 817 500 美元（见同上，第 27 和 28 段，附件二. A）用于偿还民警建制部队派遣国政府。咨询委员会收到了 2000 年 7 月 1 日至 2001 年 6 月 30 日期间以下方面的详细资料：列有军事特遣队 26 类开支的自我维持费用估计数，涉及已与其谈判拟订谅解备忘录的 18 个国家；民警建制部队的费用估计数，涉及已与其谈判拟订谅解备忘录的两个国家。

19.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2000 年 6 月 30 日终了期间的自我维持分拨了 1 530 万美元。这一期间的军事开支为 9 870 万美元（见下面附件一）。委员会要求提供自我维持和主要装备偿付的支付金额的资料。**委员会未收到这一资料，要求在第五委员会审查关于东帝汶过渡当局的概算时，向第五委员会提供这一资料。**

20. 咨询委员会关切地注意到，在 25 个部队派遣国中，迄今只有 7 个国家签署了谅解备忘录（见 A/55/443，第 21 和 25 段）。委员会获悉，这项工作仍然进展缓慢，秘书处往往要等六个月之久才会收到部队派遣国对与其谈判拟订的谅解备忘录草案作出的答复。委员会获悉，秘书处在及时执行捐款协定有关内容方面仍然面临困难。委员会也获悉，自我维持费用估计数是根据已讨论过但尚未签署的谅解备忘录计算的，直至签署了谅解备忘录，才会进行支付。

## 民警

21. 如概算（同上，附件一. C，第 9 段）所示，2000/01 年民警所需经费估计数为 6, 430 万美元，用于分阶段部署 1, 640 名警员的核定警力，其中包括在 2001 年 4 月 30 日前部署 1 350 名民警和在 2001 年 1 月 31 日前部署建制民警部队的 290 名民警（即共有 240 人的两支快速反应部队和一支 50 人的海事警察部队）。咨询委员会注意到，偿还建制民警部队费用所需的经

费列于文职人员费用项下（见同上，第 4 段），而该笔经费在上一期间列于军事特遣队项下。咨询委员会得到了 2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期间民警的每月部署情况，表明部署人数从 2 月 1 日的 907 名增加到了 9 月 30 日的 1 420 名。委员会注意到，目前正在进行谈判，以便确定将由哪一国家政府提供 50 人海事警察部队（见 A/55/443，第 22 段）。委员会要求说明有关费用估计数是否考虑到人员的推迟部署。它获悉，计算估计数的依据是 2000 年 7 月至 9 月期间实际部署警力（低于核定的 1 640 人）以及在达到核定警力前计划进行的部署，预计在 2001 年 4 月 30 日达到核定警力。此外，只在 20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提供 50 人的海事警察部队。因此，未考虑到财政期间的实际空缺和预计空缺。

22. 在这方面，咨询委员会得知，目前正计划用三年时间训练 3 000 名当地警察。然而，委员会注意到，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的报告指出，已设立的警察训练处的训练能力为每 12 周训练 50 名新征聘的警官候补生。秘书长指出，因此，建立警力进展非常缓慢。加快警察能力建设需要在东帝汶现行预算之外提供经费（见 S/2000/738，第 45 段和下面第 45 段）。

## 国际工作人员和当地工作人员以及联合国志愿人员

23. 国际工作人员和当地工作人员员额所需经费估计数为 12 430 万美元，联合国志愿人员所需经费估计数为 2 130 万美元。2000/01 年拟议所需员额包括 1 215 名国际工作人员（656 名专员人员、195 名一般事务人员和 364 名外勤人员）、820 名联合国志愿人员、19 名国家干事和 2 026 名当地工作人员（见 A/55/443，附件一）。

24. 拟议员额配置表增列了 54 名专业人员、47 名一般事务人员、334 名联合国志愿人员、6 名国家干事和 134 名当地工作人员，削减了 71 个外勤事务员额，净增 504 个员额。委员会收到了员额配置明细表，该表按组织单位和员额职等说明现有员额和拟议所需员额之间的不同。2000/01 年拟议所需员额给秘书长

特别代表兼过渡行政长官办事处增加了 38 个员额，给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先前的施政和公共行政当局）增加了 487 个员额，削减了主管人道主义援助和紧急重建的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办事处的 11 个员额并净减了行政司的 10 个员额。

25 由于主管人道主义援助和紧急重建的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办事处的活动到 2000 年 12 月 31 日将大部分完成，该办事处届时将撤销。自 2001 年 1 月 1 日开始，将裁减七个国际工作人员和五个当地工作人员员额（见同上，第 32 段）。

26.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为 1 215 名国际工作人员编列的经费是在专业人员和外勤事务人员职类有关员额中 30% 的员额按纽约标准费用和 70% 的员额按限期任命薪级表计算的基础上提出的。国际工作人员一般人事费的标准费用减少了 25%，原因是特派团所需任用人员减少。薪金费用估计数、一般人事费和特派任务生活津贴也含有 20% 的出缺系数（见同上，附件一.C，第 10 段）。委员会得知，国际工作人员的出缺率在 2000 年 8 月 31 日为 30%。**鉴于这种情况，委员会认为可在此支出用途下节省大量经费。**

27. 报告提议在 2000/01 年期间将联合国志愿人员的人数从目前 486 人的核定员额增加到 820 人。委员会得知，在 334 名新增的联合国志愿人员中，有 328 名将在 2000/01 年期间分不同阶段部署，其中包括在 2000 年 9 月前部署 78 名公民教育干事，在 2000 年 11 月部署 130 名公民登记干事，在 2001 年 2 月部署 120 名外地选举干事。根据与波恩联合国志愿人员办事处签署的谅解备忘录，按每人每月 2 920 美元的费用编制费用估计数，其中列入了 10% 的出缺率。

28.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行政长官办事处下属各部门的 267 个拟议员额中，有 38 个为新增员额，其中有 33 个是联合国志愿人员。为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先前的施政和公共行政当局）的 1 329 个拟议员额中，有 487 个为新增员额，其中有 325 个是联合国志愿人员。委员会欢迎将联合国志愿人员部署到特派团各个业务部门的努力。**在这方面，咨询**

**委员会回顾并重申其关于在维持和平行动中使用的联合国志愿人员的意见（例如，可见 A/54/804，第 20 段）。**

29. 关于国家干事和当地工作人员，咨询委员会得知现有的 13 个国家干事员额在 2000 年 8 月 31 日均为空缺。提议 2000/01 年新增六个国家干事员额，这一期间 19 个国家干事员额的费用估计数中含 5% 的出缺率。关于当地工作人员，1 892 名现有当地工作人员员额在 2000 年 8 月 31 日有 4% 空缺，2000/01 年 2 026 个拟议当地员额的费用估计数中含 10% 的出缺率。**委员会认为，根据特派团上一期间的经验，国家干事和当地工作人员的出缺率应分别调整为 10% 和 5%。**

### 组织结构

30. 概算第 33 至 86 段（另见 A/55/443，附件四.A）阐述了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过渡行政长官办事处的组织结构问题，办事处是特派团的一个主要部门，由十个组织单位组成。咨询委员会注意到，由于特派团该部门的一些组织单位被撤销或转到特派团其他部门以及组织单位间的相互合并，其组织单位的所需员额有很大变动。例如，联合行动中心将设在东帝汶过渡当局的军事人员和民警部门，资源调动股将并入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国家规划和发展署（A/55/443，第 84 和 86 段）。

31 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兼副过渡行政长官和办公厅主任将协助秘书长特别代表履行其办事处的职能，两者级别均为助理秘书长。办事处还包括监察员以及人权、法律事务、人道主义事务、政治事务、新闻、内部审计和行政等专门领域的顾问（见同上，第 38 和 39 段）。**在这方面，委员会回顾并重申其先前的建议，认为没有理由将秘书长代表办事处办公厅主任定为助理秘书长级（见 A/54/804，第 22 段）。委员会认为，概算附件三提供的回答不能令人满意。**

32.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要求将特别代表办事处礼宾处处长一职定为 P-5 级（见 A/55/443，第 40 段）。**委员会要求对该员额职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定级过高。**

33. 要求为监察员办公室配备五个员额。监察员办公室将监测东帝汶过渡当局执行公共行政和治理任务是否公正，并受理当地居民对东帝汶过渡当局及其活动提出的控诉。监察员将有权调查特派团在所有领域的活动，包括有权编写调查报告、提供法律咨询和为补救行动提出建议（见同上，第 42 段）。**委员会建议对监察员办公室的拟议员额数进行监测，以确定是否够用。**

34. 在这方面，委员会注意到，提议在特派团的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先前的施政和公共行政当局）之下设立监察主任办公室，并要求为其配备四个员额。该办公室负责进行独立审计和调查，就政府运作采用问责制和良好做法的问题向秘书长特别代表及其副手提供客观资料、咨询和保证。**咨询委员会认为应注意避免把监察员的作用与调查员的作用混淆起来。**

35. 东帝汶过渡当局的拟议结构，除上面提到的拟议监察员办公室、监察主任办公室外，还包括内部审计办公室（见同上，第 75 段）。所需员额包括两名审计员（P-5 和 P-4）、一名一般事务人员和一名当地工作人员。咨询委员会注意到，已裁减两名 P-3 员额，但并未说明裁减的理由。委员会经查询后获悉，没有就此问题征求内部监督事务厅的意见。委员会知道，就维持和平行动而言，进行内部审计的标准是每 1 亿美元支出应至少有一名审计员。**鉴于特派团的性质、结构和官兵人数并考虑到上面第 20 段中的资料，委员会建议东帝汶过渡当局的审计工作由四名审计员员额（1 名 P-5、1 名 P-4 和 2 名 P-3）负责。委员会还认为，应考虑由东帝汶综合预算支付部分费用，数额以该预算提供经费的活动得到审计为准。此外，考虑到监察员办公室、监察主任办公室和内部审计员办公室任务和职能的有关说明，委员会相信将不断审查其活动的划分避免可能出现重叠和重复。**

36. 第 44 至 55 段和第 56 至 65 段分别阐述了首席法律顾问办公室和人权事务处的职能。委员会就秘书长报告第 59 至 65 段所列职能可能出现重叠提出问题。委员会要求澄清这些事项，但并未收到有关资料。**委**

**员会要求在第五委员会审查东帝汶过渡当局概算期间，向第五委员会提供这些资料。**

37. 要求设立一个 P-4 人权干事员额。该干事经验丰富，有资格就建立国家真相与和解委员会一事提供咨询。咨询委员会要求提供这一委员会背景和任务规定的资料，但尚未收到有关资料。**委员会要求在第五委员会审查东帝汶过渡当局概算期间，向第五委员会提供这一资料。**

38. 要求设立 14 名人权干事员额（4 名 P-4 和 10 名 P-3），监测在任务地区侵犯人权的事件（每个区一名和帝力两名）（见同上，第 60 段）。咨询委员会获悉目前有 8 名联合国志愿人员担任人权干事。**考虑到上面第 28 段中的说明，咨询委员会认为秘书长应首先利用联合国志愿人员来履行这项职能。**

39. 委员会正在等待关于几个事项的澄清说明和更多的资料，包括人权事务处和国民计划和发展机构的性别事务股的性别问题人权干事的职能和作用，以及预算是否列有聘请精通法律术语的笔译/口译的费用。应向第五委员会提供这一资料。

40. 概算第 87 至 189 段阐述了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前施政和公共行政当局）的职能和结构（另见附件四.B）。在秘书长特别代表主持的过渡内阁中设立了八个部委。四个由东帝汶人负责，四个交给东帝汶过渡当局高级工作人员负责。此外，还成立若干自主机构，例如中央支付处（将来的中央银行）、国民计划和发展机构和监察主任办公室。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272 (1999) 号决议的规定，秘书长特别代表继续担任过渡行政长官，全盘负责。副过渡行政长官负责日常监督行政工作和提供服务，包括监督新成立的内阁秘书处和中央行政事务处的工作。副过渡行政长官将负责国家重建和能力建设方案的通盘规划和执行工作，这将为自治和可持续经济和社会发展奠定基础”（A/55/443，第 92 段）。

41. 咨询委员会还要求澄清说明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结构的一些有关问题和提供更多的资料，包括说明指派一名国际工作人员，而不是东帝汶人担任财政部

(预算和税务)局长,指派东帝汶人到由国际工作人员负责的过渡内阁工作和让澳大利亚国际发展机构人员预算事务处工作的理由。**委员会认为必须使尽量多的东帝汶人参与,以促进过渡到自治。**

42.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秘书长认为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为一个资源有限的小发展中国家今后建立政府提供了适当的结构。它是按照合理的现代做法和根据东帝汶的预计需要和优先事项设计的(见同上,第90段)。这一结构不负责国防,国防仍由维持和平部队和特别代表负责(见上面第6段)。

43. 报告第122至134段阐述了司法局(前司法事务局)的职能和作用。需要配置83个员额(61名专业人员、4名外勤事务人员、6名一般事务人员和12名联合国志愿人员),增加了21个员额。咨询委员会经查询后获悉,在东帝汶过渡当局项下提供经费的61名专业人员包括12名法官、10名检察官和6名辩护律师。东帝汶综合预算将提供25名法官、13名检察官和9名辩护律师等47名司法机构工作人员的经费。

**委员会要求提供关于分摊预算中编列的司法机构的总费用,包括任命国际法官、检察官和辩护律师的经费的资料,但尚未收到这一资料。委员会要求向第五委员会提供这项资料。**

44. 咨询委员会获悉为保证已成立的四个法庭(帝力、包考、乌库西和苏艾)顺利开展工作,注重不断培训和辅导司法机构工作人员极为重要。迄今为止,东帝汶过渡当局的大部分工作旨在提供初步基本培训和辅导,以便法庭能够按照有关国际标准开始审判工作,并使基础设施状况达到最起码的标准。司法机构未来发展计划包括集中进行培训和辅导,以提高审判工作的质量。为此目的,已计划开展以下活动:(a)国际发展法学院将直至2001年底每月举办一周训练班,它是在东帝汶开展业余法律培训的主要框架;(b)法官、检察官和公设律师通过在重大罪行起诉股(国际工作人员和东帝汶人在这里一起工作)工作和在审判重大罪行的特别小组工作,接受在职培训;和(c)将在2001年头三个月培训法庭书记官长、办事员、法官和其他行政工作人员。到目前为止已征聘了25名

办事员。由于这些工作人员缺乏经验,他们必须接受培训,以便建立和管理诉讼案件制度、法庭帐户等等。虽然已向这些工作人员提供一些行政和电脑培训,但应进一步加强培训。

45. 咨询委员会与秘书长代表,包括东帝汶过渡当局秘书长副特别代表,交换了意见。根据它得到的资料,委员会确定,除联合国系统和在东帝汶开展活动的其他伙伴正在进行的其他发展活动外,东帝汶过渡当局应优先注重建立独立的司法机构,培训和建立一支当地警察部队和保安部队。此外,就所有各方商定的把责任移交给独立东帝汶的时间表而言,需要立即注意这些部门的规划和分阶段设立工作。

### 业务活动所需经费

46. 业务活动所需经费估计数为1.302亿美元,与前一期间分配的1.549亿美元相比减少了2470万美元。在2000年6月30日终了期间,支出为1.258亿美元,未支配余额为2910万美元(见下面附件一和A/55/443,附件一.A)。

47.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房地/住宿费用估计数为1110万美元,与前一时期的2390万美元的分配数相比,减少了1280万美元。截至2000年6月30日,房地和住宿的支出为2150万美元。2000/01年的估计数较低,考虑到了前一期期间的非经常性支出。这一估计数包括印度尼西亚登巴萨的房地、特派任务地区各地的办公室和仓库设施、雅加达和古邦的联络处、澳大利亚达尔文配有仓库设施的行政/后勤后方基地以及达尔文北部地方大学的民警培训中心需要的经费。它还将包括用于2000年7月至9月租用“奥林匹亚号”驳船的269500美元(见同上,附件一.A和附件一.C,第16段和17段)。

48. 经询问,咨询委员会获悉,目前为在达尔文的北部领土大学的民警培训中心编列的12775美元(12个月为153300美元)的租金是按50名警察人员每月租用办公室和住宿7天的实际需求计算出来的。委员会获悉,鉴于过渡行政当局民警培训中心现已从达

尔文迁往帝力，该中心 12 个月的租金估计数 153 300 美元将减少 115 000 美元，调整为 38 300 美元。

49. 关于利用前行政大楼的问题，经询问，委员会获悉，几乎所有大楼都已被毁。过渡行政当局主要是修缮了一些前行政大楼或搭建了预制房屋（Kobe 房），同时也租用了数目有限的私人设施，以便为地区行政当局、外地行政当局、民警站和军事观察员站设置办公室。

50. 要求为基础设施修缮编列 1 110 万美元的经费，而前一期期间的分配款项为 300 万美元（见 A/55/443，附件一.A）。2000 年 6 月 30 日终了期间的基础设施修缮费用为 330 万美元。2000-2001 年的经费用于非经常性支出，其中一部分用于修缮和改进帝力和包考机场（210 万美元），以及用于修缮、改进和定期保养作为帝力与东帝汶各地区之间主要供给线的道路（900 万美元）（见同上，附件一.C，第 18 段和附件二.C）。

51. 经询问，咨询委员会获悉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项目事务厅制定了一个修复基础设施的方案，该方案已收到用于 2000 年 7 月至 2001 年 6 月期间的经费共计 2 210 万美元。开发计划署署长在向执行局 2000 年第三届常会提交的报告中（DP/2000/40），详细说明了开发计划署向东帝汶提供援助或协调援助的情况。有待进行的工作包括修复几个地区的公路干线网和帝力港的重要部位。署长在报告中指出，在修复基础设施区域中，开发计划署根据过渡行政当局提出的具体要求，在协调、调集资源和项目执行方面均发挥了关键性作用。

52.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的报告指出，开发计划署正在与过渡行政当局合作，筹备一个施政和公共行政能力建设综合项目，经费约 3 000 万美元（见 S/2000/738，第 19 段）。在这种情况下，委员会建议概算附件二.C 提到的改进公路的部分费用，即 400 万美元，由开发计划署承担，作为开发计划署在基础设施的中短期修复过程中发挥的部分作用。因此，委员会建议在过渡行政当局分摊预算中，为基础设施修缮核准经费 940 万美元如下：210 万美

元用于改进机场、230 万美元用于道路工程，500 万美元用于桥梁。

53. 要求为运输业务分拨经费 1 590 万美元，而前一期期间的分配款项为 1 960 万美元（见 A/55/443，附件一.A）。2000 年 6 月 30 日终了期间的运输业务支出为 1 920 万美元。东帝汶过渡当局的车辆编制包括 1 348 辆联合国的汽车和 1 962 辆特遣队自备汽车。建议共购置 125 辆新汽车，耗资 290 万美元（见同上，附件一.C，第 20-22 段和附件二.C）。考虑到前一期期间新车和备件的支出很高，咨询委员会怀疑在制定 2000/01 年概算时是否充分考虑到这一事实。**委员会建议为运输业务核准 1 450 万美元。**

54. 要求为空中业务分拨经费 5 820 万美元（包括 280 万的非经常性支出），与前一期期间的分配款项 3 740 万美元相比，增加了 2 080 万美元。2000 年 6 月 30 日终了期间空中业务的支出为 1 830 万美元，有未支配余额 1 910 万美元。这笔估计数为一个 21 架直升飞机和 5 架固定翼飞机的机队 12 个整月的费用，以及 2000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期间一架直升飞机的费用。在前一期期间，为 24 架直升飞机和 5 架固定翼飞机请拨了经费（见同上，附件一.A 和附件二.A）。

55. 咨询委员会回顾它上一次报告中关于有必要审查该特派团空中业务的意见（见 A/54/804，第 33 段）。委员会认为，概算附件三中的答复不能令人满意。委员会要求进一步澄清说明未能在编制 2000/01 年概算前重新评估该特派团空中业务需求的原因。委员会还要求提供资料，说明比照前一期期间编入预算的飞行时数。目前拟编入预算的时数以及 2000 年 7 月至 9 月在实地有多少架飞机。**这一资料尚未收到，应提供给第五委员会。委员会认为空中业务有可能节省大笔开支。**

56. 2000/01 年通讯和其他设备所需经费为 1 970 万美元，其中包括 1 480 万美元的非经常性开支（A/55/443，附件一.A）。为 2000 年 6 月 30 日终了期间核可了 4 090 万美元，花费了 3 790 万美元，尚有 300 万美元的未支配余额。委员会注意到 2000/01



年的估计数减少主要是由于前一期间进行了大量采购。出于概算附件一.C 第 28 和 29 段所列理由，委员会同意通讯和其他设备的估计数。

57. 请拨 1 220 万美元的经费，分别用于用品和服务（1 070 万美元）和空运和水陆运费（150 万美元）（见同上，附件一.A）在 2000 年 6 月 30 日终了期间，分拨了 2 950 万美元（550 万美元用于用品和服务，2 400 万美元用于空运和水陆运费），已花费了 2 510 万美元（520 万美元用于用品和服务，1 990 万美元用于空运和水陆运费），未支配余额为 430 万美元（见下面附件一、二和三）。2000/01 年用品和服务所需经费增加的部分包括用于定约承办事务的 710 万美元，而前一期间的分配款项为 250 万美元。用品和服务项下新增经费 40 万美元，用于数据处理事务、警卫事务、索赔和理赔（见下面附件二）。空运和水陆运费减少主要是因为是在运输特遣队自备设备方面不需开列经费。委员会认为在定约承办事务项下，至少有可能节省 5% 的开支。

58. 咨询委员会同意用于支付其他方案费用，为数 340 万美元的所需经费估计数，其中包括与选举有关的用品和服务费（180 万美元）、新闻方案（160 万美元）和培训方案（10 万美元）。

### 信托基金

59.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截至 2000 年 6 月 30 日，东帝汶过渡当局信托基金收到的现金和实物捐助估计为 4 120 万美元。截至 2000 年 8 月 31 日，支出了 740 万美元。委员会的了解是，资金用在特别项目、公务员的薪金以及东帝汶过渡时期行政当局的其他开销上。咨询委员会要求，在今后提交文件时，应提供有

关信托基金的资金来源及用途的资料。可采取用预算报告附件的形式提供资料。

60. 关于支助多国部队的信托基金，咨询委员会获悉，按照该信托基金的职权范围(A/54/804, 附件四)，牵头国政府将核查与汇民有合格参与者的索偿申报单，并将其转递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部，以便处理、核证及付款，付款时将考虑到信托基金现有的由各捐助国提供的现金数目。如果信托基金内为数目相当于或高于所提交申报单的总价值，那么将全额付款。但如果提交的索偿申报单价值高于信托基金中的金额，那么将按比例逐步付款，优先支付部队的费用。预计现已收到的 105 681 100 美元的现金捐款足以结清有关索偿。截至 2000 年 10 月 17 日，信托基金的应计利息为 1 616 005 美元，从而使基金目前共结存 107 297 105 美元。

### 三. 结论和建议

61. 秘书长提议的行动载于其东帝汶过渡当局概算(A/55/443, 第 9 段)。根据上述情况，考虑到委员会在本报告以上第 14、16、29、31、33、35、38、41、52、53、55 和 57 段所述的意见和评论，咨询委员会建议大会拨款 5.63 亿美元，用作东帝汶过渡当局 2000 年 7 月 1 日至 2001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维持费用。这一数额比秘书长提出的数额大约少 5%，它包括大会第 54/246 C 号决议为 1999 年 12 月 1 日至 2000 年 6 月 30 日期间核准的毛额 292 069 000 美元(净额 283 688 500 美元)。

62. 咨询委员会还建议大会顾及已经按第 54/246 C 号决议的规定分摊了毛额 2 亿美元的情况，核准分摊 3.63 亿美元；截至 2000 年 6 月 30 日的未支配余额贷记入各会员国的帐户。

## 附件一

1999年12月1日至2000年6月30日期间的临时开支表  
截至2000年10月5日

(以千美元为单位)

支出类别	分配额	未结算的承付款项	开支 <sup>a</sup>	未支配余额
<b>一. 军事人员</b>	99 981.4	78 200.5	98 689.6	<b>1 291.8</b>
<b>二. 文职人员</b>	85 365.9	10 110.6	67 030.6	<b>18 335.3</b>
<b>三. 业务经费</b>				
房地/住宿	23 935.1	6 264.7	21 476.6	2 458.5
基础设施修理	2 990.0	3 262.9	3 310.4	(320.4)
运输业务	19 592.8	11 982.0	19 162.4	430.4
空中业务	37 400.2	9 792.9	18 310.6	19 089.6
海上业务	600.0	303.6	492.1	107.9
通讯	24 175.7	17 278.9	21 897.3	2 278.4
其他设备	16 699.0	11 182.6	15 992.9	706.1
用品和服务	5 461.0	3 514.3	5 233.8	227.2
空运和水陆运费	24 000.0	7 425.2	19 903.1	4 096.9
<b>第三类小计</b>	<b>154 853.8</b>	<b>71 007.1</b>	<b>125 779.2</b>	<b>29 074.6</b>
<b>四. 其他方案</b>				
与选举有关的用品和服务	-	-	-	-
新闻方案	883.2	394.4	611.4	271.8
培训方案	-	-	-	-
排雷方案	-	-	-	-
协助解除武装和复原	-	-	-	-
<b>第四类小计</b>	<b>883.2</b>	<b>394.4</b>	<b>611.4</b>	<b>271.8</b>
<b>五. 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b>	-	-	-	-
<b>六. 维持和平行动支助帐户</b>	-	-	-	-
<b>七. 工作人员薪金税</b>	8 915.7	-	4 048.8	4 866.9
<b>第一至七类共计</b>	<b>350 000.0</b>	<b>159 712.6</b>	<b>296 159.6</b>	<b>53 840.4</b>
<b>八. 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b>	(8 915.7)	-	(4 048.8)	(4 866.9)
<b>共计净额</b>	<b>341 084.3</b>	<b>159 712.6</b>	<b>292 110.8</b>	<b>48 973.5</b>
<b>九. 实物自愿捐助</b>	-	-	-	-
<b>资金共计</b>	<b>341 084.3</b>	<b>159 712.6</b>	<b>292 110.8</b>	<b>48 973.5</b>

<sup>a</sup> 包括截至2000年10月5日的总额为159 712 600美元的未结算承付款项。

## 附件二

2000年7月1日至2001年6月30日期间的  
详细费用估计数明细表

(以千美元为单位)

分配款项类别	(1)	(2) = (3+4)	(3)	(4)
	1999年12月1日至 2000年6月30日	2000年7月1日至2001年6月30日		
	分配款额 ab	估计数总额	非经常性估计数	经常性估计数
<b>一. 军事人员</b>				
1. 军事观察员				
特派团生活津贴	4 411.2	5 653.4	-	5 653.4
旅费	125.0	742.5	-	742.5
服装和装备津贴	38.0	28.4	-	28.4
<b>第 1 项共计</b>	<b>4 574.2</b>	<b>6 424.3</b>	<b>-</b>	<b>6 424.3</b>
2. 军事特遣队				
标准部队费用偿付额	41 414.0	96 875.3	-	96 875.3
福利	-	1 179.3	-	1 179.3
口粮	14 226.2	21 490.2	-	21 490.2
每日津贴	2 254.2	3 660.0	-	3 660.0
特派团生活津贴	-	-	-	-
部队的进驻、轮调和返国	1 632.5	20 368.4	-	20 368.4
服装和装备津贴	2 802.0	6 580.6	-	6 580.6
<b>第 2 项共计</b>	<b>62 328.9</b>	<b>150 153.8</b>	<b>-</b>	<b>150 153.8</b>
3. 与军事人员有关的其他费用				
特遣队自备装备	16 306.8	35 367.9	-	35 367.9
自我维持	15 264.6	36 994.5	-	36 994.5
死亡和伤残偿金	1 506.9	2 000.0	-	2 000.0
<b>第 3 项共计</b>	<b>33 078.3</b>	<b>74 362.4</b>	<b>-</b>	<b>74 362.4</b>
<b>第一类共计</b>	<b>99 981.4</b>	<b>230 940.5</b>	<b>-</b>	<b>230 940.5</b>
<b>二. 文职人员</b>				
1. 民警				

分配款项类别	(1)	(2) = (3+4)	(3)	(4)
	1999年12月1日至 2000年6月30日			
	分配款额 ab	估计数总额	非经常性估计数	经常性估计数
特派团生活津贴	16 126.8	52 522.8	-	52 522.8
旅费	3 905.6	6 919.0	-	6 919.0
服装和装备津贴	102.6	486.8	-	486.8
民警费用偿付	-	3 234.4	-	3 234.4
福利（非军事）	-	39.0	-	39.0
口粮（非军事）	-	966.5	-	966.5
每日津贴（非军事）	-	123.7	-	123.7
<b>第 1 项共计</b>	<b>20 135.0</b>	<b>64 292.2</b>	<b>-</b>	<b>64 292.2</b>
<b>2. 国际和当地工作人员</b>				
国际工作人员薪金	23 729.7	54 665.2	-	54 665.2
本国干事薪金	72.6	250.9	-	250.9
当地工作人员薪金	1 932.0	5 456.7	-	5 456.7
顾问	-	200.0	-	200.0
加班费	-	80.1	-	80.1
一般临时助理人员	-	60.0	-	60.0
一般人事费	19 957.2	24 779.8	-	24 779.8
特派团生活津贴	11 465.6	38 073.8	-	38 073.8
其他旅费	700.0	771.2	-	771.2
<b>第 2 项共计</b>	<b>57 857.1</b>	<b>124 337.7</b>	<b>-</b>	<b>124 337.7</b>
<b>3. 联合国志愿人员</b>	<b>7 373.8</b>	<b>21 281.5</b>	<b>-</b>	<b>21 281.5</b>
<b>4. 政府提供人员</b>				
<b>5. 文职选举观察员</b>				
<b>第二类共计</b>	<b>85 365.9</b>	<b>209 911.4</b>	<b>-</b>	<b>209 911.4</b>
<b>三. 业务经费</b>				
<b>1. 房地/住宿</b>				
房地租金	6 309.5	1 086.2	-	1 086.2
房地改建和翻修	2 907.0	1 712.7	1 712.7	-
维修用品	150.0	250.0	-	250.0

分配款项类别	(1)	(2) = (3+4)	(3)	(4)
	1999年12月1日至 2000年6月30日		2000年7月1日至2001年6月30日	
	分配款额 ab	估计数总额	非经常性估计数	经常性估计数
维修事务	210.0	45.0	-	45.0
水电费	2 431.8	7 754.9	-	7 754.9
建造/预制建筑物	11 926.8	233.8	233.8	-
<b>第 1 项共计</b>	<b>23 935.1</b>	<b>11 082.6</b>	<b>1 946.5</b>	<b>9 136.1</b>
<b>2. 基础设施修理</b>				
简易机场改善	740.0	2 059.0	2 059.0	-
道路改善	2 250.0	4 000.0	4 000.0	-
桥梁修理	-	5 050.0	5 050.0	-
<b>第 2 项共计</b>	<b>2 990.0</b>	<b>11 109.0</b>	<b>11 109.0</b>	<b>-</b>
<b>3. 运输业务</b>				
购置车辆	14 806.5	2 868.1	2 868.1	-
租赁车辆	180.0	482.6	-	482.6
车间设备	350.2	11.5	11.5	-
备件和维修	398.4	1 696.9	-	1 696.9
汽油、机油和润滑剂	3 769.6	9 791.2	-	9 791.2
车辆保险	88.1	1 003.2	-	1 003.2
<b>第 3 项共计</b>	<b>19 592.8</b>	<b>15 853.5</b>	<b>2 879.6</b>	<b>12 973.9</b>
<b>4. 空中业务</b>				
<b>(a) 直升机</b>				
租赁/包租费	21 897.5	32 737.1	-	32 737.1
航空燃料和润滑剂	2 127.3	2 870.6	-	2 870.6
进驻/撤离费	1 865.0	2 272.0	2 272.0	-
油漆/准备	190.0	288.0	288.0	-
责任险和战争险	108.4	112.3	-	112.3
<b>小计</b>	<b>26 188.2</b>	<b>38 280.0</b>	<b>2 560.0</b>	<b>35 720.0</b>
<b>(b) 固定翼飞机</b>				
租赁/包租费	7 987.0	14 055.9	-	14 055.9
航空燃料和润滑剂	2 574.0	2 455.7	-	2 455.7

分配款项类别	(1)	(2) = (3+4)	(3)	(4)
	1999年12月1日至		2000年7月1日至2001年6月30日	
	2000年6月30日	估计数总额	非经常性估计数	经常性估计数
进驻/撤离费	208.0	192.6	192.6	-
油漆/准备	105.0	12.6	12.6	-
责任险和战争险	8.0	105.6	-	105.6
<b>小计</b>	<b>10 882.0</b>	<b>16 822.4</b>	<b>205.2</b>	<b>16 617.2</b>
(c) 航空机组人员生活津贴	20.0	50.0	-	50.0
(d) 其他航空业务经费				
航空管制服务和设备	-	1 849.1	-	1 849.1
着陆费和地面事务	310.0	1 071.8	-	1 071.8
燃料储存和储油箱	-	136.8	-	136.8
<b>小计</b>	<b>310.0</b>	<b>3 057.7</b>	<b>-</b>	<b>3 057.7</b>
<b>第4项共计</b>	<b>37 400.2</b>	<b>58 210.1</b>	<b>2 765.2</b>	<b>55 444.9</b>
<b>5. 海上业务</b>				
租赁/包租费	600.0	666.0	-	666.0
准备费用, 装备	-	345.0	345.0	-
准备费用, 修理	-	200.0	200.0	-
燃料	-	824.9	-	824.9
<b>第5项共计</b>	<b>600.0</b>	<b>2 035.9</b>	<b>545.0</b>	<b>1 490.9</b>
<b>6. 通讯</b>				
(a) 辅助通讯				
通讯设备	20 242.3	9 630.7	9 630.7	-
备件和用品	1 741.9	986.9	-	986.9
车间和测试设备	356.3	646.1	646.1	-
商业通讯	1 835.2	3 620.4	-	3 620.4
<b>小计</b>	<b>24 175.7</b>	<b>14 884.1</b>	<b>10 276.8</b>	<b>4 607.3</b>
(b) 主要通讯线路合约	-	-	-	-
<b>第6项共计</b>	<b>24 175.7</b>	<b>14 884.1</b>	<b>10 276.8</b>	<b>4 607.3</b>
<b>7. 其他设备</b>				
办公室家具	3 230.0	554.9	554.9	-

分配款项类别	(1)	(2) = (3+4)	(3)	(4)
	1999年12月1日至			
	2000年6月30日	2000年7月1日至2001年6月30日		
	分配款额 ab	估计数总额	非经常性估计数	经常性估计数
办公设备	524.5	52.1	52.1	-
数据处理设备	4 973.2	3 013.7	3 013.7	-
发电机	2 787.8	-	-	-
观察设备	1 025.0	100.6	100.6	-
汽油箱和计量设备	271.5	-	-	-
水箱和化粪池	500.0	-	-	-
医疗和牙医设备	500.0	402.5	402.5	-
住宿设备	120.0	57.6	57.6	-
冷冻设备	1 688.0	-	-	-
杂项设备	729.0	380.9	380.9	-
备件和维修	350.0	300.0	-	300.0
<b>第 7 项共计</b>	<b>16 699.0</b>	<b>4 862.3</b>	<b>4 562.3</b>	<b>300.0</b>
<b>8. 用品和服务</b>				
<b>(a) 杂项服务</b>				
外部审计	80.0	70.3	-	70.3
订约承办事务	2 547.1	7 085.1	-	7 085.1
数据处理服务	-	100.6	-	100.6
警卫服务	-	147.0	-	147.0
医疗服务	939.6	240.0	-	240.0
索赔和理算	-	100.0	-	100.0
公务招待	-	18.0	-	18.0
其他杂项事务	70.0	456.0	-	456.0
<b>小计</b>	<b>3 636.7</b>	<b>8 217.0</b>	<b>-</b>	<b>8 217.0</b>
<b>(b) 杂项用品</b>				
文具和其他用品	406.9	600.0	-	600.0
医疗用品	300.0	600.0	-	600.0
卫生和清洁材料	70.0	110.0	-	110.0
订阅	2.0	6.0	-	6.0

分配款项类别	(1)	(2) = (3+4)	(3)	(4)
	1999年12月1日至		2000年7月1日至2001年6月30日	
	2000年6月30日	估计数总额	非经常性估计数	经常性估计数
电气用品	-	36.0	-	36.0
制服、旗帜和标志	472.7	400.0	-	400.0
防御工事用品	500.0	200.0	-	200.0
作战地图	50.0	5.0	-	5.0
军需和一般用品	22.7	500.0	-	500.0
<b>小计</b>	<b>1 824.3</b>	<b>2 457.0</b>	<b>-</b>	<b>2 457.0</b>
<b>第 8 项共计</b>	<b>5 461.0</b>	<b>10 674.0</b>	<b>-</b>	<b>10 674.0</b>
<b>9. 空运和水陆运费</b>				
特遣队自备装备的运输	19 100.0	-	-	-
商业货运	4 900.0	1 500.0	-	1 500.0
<b>第 9 项共计</b>	<b>24 000.0</b>	<b>1 500.0</b>	<b>-</b>	<b>1 500.0</b>
<b>第三类共计</b>	<b>154 853.8</b>	<b>130 211.5</b>	<b>34 084.4</b>	<b>96 127.1</b>
<b>四. 其他方案</b>				
<b>1. 与选举有关的用品和服务</b>				
用品	-	1 500.0	-	1 500.0
顾问	-	250.0	-	250.0
<b>第 1 项共计</b>	<b>-</b>	<b>1 750.0</b>	<b>-</b>	<b>1 750.0</b>
<b>2. 新闻方案</b>				
设备	668.2	675.6	675.6	-
材料和用品	85.0	86.0	-	86.0
订约承办事务	60.0	303.4	-	303.4
新闻制作费	70.0	485.0	-	485.0
<b>第 2 项共计</b>	<b>883.2</b>	<b>1 550.0</b>	<b>675.6</b>	<b>874.4</b>
<b>3. 培训方案</b>				
用品	-	23.0	23.0	-
杂项服务	-	80.0	-	80.0
<b>第 3 项共计</b>	<b>-</b>	<b>103.0</b>	<b>23.0</b>	<b>80.0</b>
<b>4. 排雷方案</b>				



分配款项类别	(1)	(2) = (3+4)	(3)	(4)
	1999年12月1日至 2000年6月30日	2000年7月1日至2001年6月30日		
	分配款额 ab	估计数总额	非经常性估计数	经常性估计数
<b>5. 协助解除武装和复原</b>				
<b>第四类共计</b>	<b>883.2</b>	<b>3 403.0</b>	<b>698.6</b>	<b>2 704.4</b>
<b>五. 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b>	-	-	-	-
<b>六. 维持和平行动支助帐户</b>	-	-	-	-
<b>七. 工作人员薪金税</b>				
工作人员薪金税, 国际工作人员	8 915.7	16 509.4	-	16 509.4
工作人员薪金税, 本国干事	-	57.8	-	57.8
工作人员薪金税, 当地工作人员	-	1 273.2	-	1 273.2
<b>第七类共计</b>	<b>8 915.7</b>	<b>17 840.4</b>	<b>-</b>	<b>17 840.4</b>
所需经费毛额, 第一至第七类	350 000.0	592 306.8	34 783.0	557 523.8
<b>八. 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b>	<b>(8 915.7)</b>	<b>(17 840.4)</b>	<b>-</b>	<b>(17 840.4)</b>
所需经费净额, 第一至第八类	341 084.3	574 466.4	34 783.0	539 683.4
<b>九. 实物自愿捐助 (编入预算)</b>	-	<b>60.0</b>	-	<b>60.0</b>
<b>十. 实物自愿捐助 (未编入预算)</b>	-	-	-	-
<b>总计</b>	<b>350 000.0</b>	<b>592 366.8</b>	<b>34 783.0</b>	<b>557 583.8</b>

<sup>a</sup> 依大会 2000 年 4 月 7 日第 54/246 B 号决议的规定。

<sup>b</sup> 无需为维持和平支助帐户或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的经费筹措分拨款项。

## 附件三

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 2000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  
间的开支情况（除非另有说明，总部和外地的有关款项均截  
至 2000 年 9 月 30 日）

（以千美元为单位）

支出类别	分配额	未结算的 承付款项 <sup>a</sup>	开支 <sup>b</sup>	未支 配余额
一. 军事人员	130 233.1	107 615.9	112 952.0	17 281.1
二. 文职人员	97 551.3	2 337.2	36 827.0	60 724.3
三. 业务经费				
房地/住宿	4 981.3	188.8	320.0	4 661.3
基础设施修理	2 310.0	-	-	2 310.0
运输业务	3 716.1	316.8	477.0	3 239.1
空中业务	36 809.8	20 701.3	23 374.0	13 435.8
海上业务	514.3	80.0	100.0	-
通讯	2 085.2	850.8	991.0	1 094.2
其他设备	276.7	44.6	58.0	218.7
用品和服务	4 328.9	2 029.7	2 448.0	1 880.9
空运和水陆运费	750.0	79.7	81.0	669.0
第三类小计	<b>55 772.3</b>	<b>24 291.7</b>	<b>27 849.0</b>	<b>27 923.3</b>
四. 其他方案				
与选举有关的用品和服务	-	-	-	-
新闻方案	112.3	27.2	79.0	33.3
培训方案	19.5	-	-	19.5
排雷方案	-	-	-	-
协助解除武装和复原	-	-	-	-
第四类小计	<b>131.8</b>	<b>27.2</b>	<b>79.0</b>	<b>52.8</b>
五. 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	-	-	-	-
六. 维持和平行动支助帐户	-	-	-	-
七. 工作人员薪金税	8 380.5	-	-	8 380.5
第一至七类共计	<b>292 069.0</b>	<b>134 272.0</b>	<b>177 707.0</b>	<b>114 362.0</b>
八. 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	(8 380.5)	-	-	(8 380.5)
共计净额	<b>283 688.5</b>	<b>134 272.0</b>	<b>177 707.0</b>	<b>105 981.5</b>
九. 实物自愿捐助	-	-	-	-
资源共计	<b>283 688.5</b>	<b>134 272.0</b>	<b>177 707.0</b>	<b>105 981.5</b>

<sup>a</sup> 截至 2000 年 10 月 5 日。

<sup>b</sup> 包括总部和外地未结算的承付款项 134 272 000 美元。

